

成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成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举办“展现住建风采 谱写时代新篇” 短视频大赛的通知

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住建领域相关行业协会：

为隆重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展示我市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成果和全局干部职工奋发有为形象，现决定举办“展现住建风采 谱写时代新篇”短视频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和意义

（一）生动展现我市住建领域“十四五”期间的发展成就和全局干部职工在“十五五”开局之年踔厉奋发的昂扬风貌；

（二）激发全局干部职工爱国热情，增强民族自豪感与凝聚力，凝聚团结奋进的共识，积极投身新时代、新征程；

（三）促进短视频创作交流，发掘和培养新媒体创作人才，推出一批具有传播力和影响力的优秀短视频作品。

二、活动主题

展现住建风采 谱写时代新篇

三、活动时间

(一) 作品征集：即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

(二) 入围评选：2025 年 9 月 27 日至 30 日，由机关党委（新闻办）组织专家评委对作品进行专业评分，并公布入围名单；

(三) 展播公示：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分批对入围作品在“成都住建”微信视频号上进行展播，各参赛单位根据需要进行宣传，由机关党委（新闻办）统计各入围作品自发布之日起至第 30 天 24 时止的微信视频传播力数据；

(四) 综合评分：2025 年 12 月，由主办单位公布专家评委专业评分和微信视频传播力得分，按照《“展现住建风采 谱写时代新篇”短视频大赛评选细则》（详见附件 1）对作品开展综合评分，确定最终获奖名单并颁发奖励。

四、参赛对象

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住建领域相关行业协会自愿参加。

五、内容要求

(一) 紧扣“展现住建风采 谱写时代新篇”主题，原则上以“十四五”时期为主要时间脉络，围绕全局中心工作，以推动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聚焦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保交房攻坚战、“进解优促”“立园满园”等重点工作，通过政策解读、案例分享、人物故事、实践记录、科普宣传等多元形式，全面呈现成都住建在创新驱动、质效提升、成果转化、民生服务等方面

的实践成果，充分彰显成都住建系统的担当与作为，进一步增强社会各界对住建工作的价值认同和情感共鸣。

（二）内容积极向上，具有正能量，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得含有违法违规、低俗、暴力、歧视等不良内容。作品需为原创，不得抄袭、盗用他人作品，如有侵权行为，由参赛单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六、技术要求

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1080P（1920×1080），帧速率不低于 24 帧/秒，横屏、竖屏画面均可。视频时长控制在 3 分钟以内，格式可为 MP4、MOV 等通用格式。作品需保证画面清晰、镜头稳定、声音清楚。视频内容不得添加水印、标识或商业标记等。支持创作 AI 短视频，可进行必要的剪辑、配音、配乐和字幕处理。

七、报送要求

（一）本次比赛以单位为主体，请参赛单位积极组织、择优报送，各单位可联合制作、联合报送，主创人员原则上控制在 5 人以内；

（二）参赛单位需按期报送视频，逾期未报送，视为不参加本次比赛；

（三）参赛视频原则上由各参赛单位内部人员自主创作，自行制作，通过自编、自导、自录的形式，更真切地展现我局住建队伍的风采与活力。参赛作品需经各单位审定后报送；

（四）参赛报名表（详见附件 2）盖章后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视频以“作品名称+作者（团队或个人）姓名+联系方式”的

方式命名后，通过 U 盘、网盘或邮箱发送等方式报送至局机关党委（新闻办）；

（五）各参赛单位拥有相应参赛作品的版权，主办单位有权使用参赛作品进行公益宣传，参赛即视为同意并遵守本次活动各项规则。

八、奖项设置

比赛设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5 名、三等奖 10 名，优秀奖若干，本次比赛以精神奖励为主，对获奖参赛单位颁发荣誉证书。获奖及优秀作品将在我局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等“成都住建”政务新媒体宣传矩阵平台进行展播，并推荐至市级相关主流媒体平台宣传。

特此通知。

附件：1. “展现住建风采 谱写时代新篇”短视频大赛评选细则
2. “展现住建风采 谱写时代新篇”短视频大赛报名表



（联系人：李逸夫；电话：61889274；邮箱：1363524896@qq.com；
地址：蜀绣西路 69 号 506D 办公室）

“展现住建风采 谱写时代新篇” 短视频大赛评选细则

为公平、公正、公开地举办本次短视频大赛，科学全面地评估参赛作品的质量与影响力，特制定本评选细则。本次大赛最终结果由专家评委专业评分与微信视频传播力得分两部分共同决定。

一、专家评委专业评分（占总分 50%）

本项得分由专家评审团根据以下四个维度对作品进行评审，按以下公式计算得出：专家评委专业评分=主题契合度得分+故事感染力得分+艺术创意性得分+制作技术性得分。

（一）主题契合度（30 分）：作品内容是否符合大赛主题，体现住建系统风貌与时代精神；

（二）故事感染力（20 分）：叙事结构是否清晰，情节是否生动，情感传达是否有效；

（三）艺术创意性（30 分）：表现形式是否新颖，艺术手法是否具备独创性与审美价值；

（四）制作技术性（20 分）：拍摄、剪辑、音画质量等是否达到专业水平。

二、微信视频传播力得分（占总分 50%）

本项得分基于参赛作品在“成都住建”微信视频号平台的自然传播力数据，由系统自动采集所有入围作品的四项核心指标，按以下公式计算得出：微信视频传播力得分=活跃度得分+传播度得分+认可度得分+互动度得分。

(一) 活跃度(20分): 反映作品的吸引力和内容质量, 以完播率为衡量标准。活跃度得分计算公式为: 该作品完播率÷最高完播率×20分;

(二) 传播度(30分): 体现作品的传播广度和受众自发推广意愿, 以转发数为衡量标准。传播度得分计算公式为: 该作品转发数÷最高转发数×30分;

(三) 认可度(30分): 体现作品的受欢迎程度和情感共鸣效果, 以点赞数为衡量标准。认可度得分计算公式为: 该作品点赞数÷最高点赞数×30分;

(四) 互动度(20分): 反映作品引发的讨论热度与观众参与意愿, 以评论数为衡量标准。互动度得分计算公式为: 该作品评论数÷最高评论数×20分。

三、最终得分

最终得分=微信视频传播力得分×50%+专家评审专业评分×50%。

四、附加说明

参赛视频的微信视频传播力数据(完播率、点赞数、转发数、评论数)以“成都住建”微信视频号平台为准, 统计周期为视频发布之日起至第30天24时止。严禁任何形式的作弊行为, 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机器脚本、雇佣第三方刷手进行批量或虚假的点赞、评论。大赛排名依据最终得分从高到低顺序产生, 若出现最终得分相同的情况, 则依次依据专家评审得分高低确定名次。本次大赛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所有。

附件 2

“展现住建风采 谱写时代新篇”
短视频大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盖章）：

作品名称	
作品简介	
时长	
主创人员	
联系方式	
主创人员承诺	郑重承诺：对所提交的作品拥有版权，同意主办单位在线上线下进行无偿展播及对作品进行修改、删减、汇编等二次创作。 主创人员签字： 年 月 日